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安政办函〔2009〕13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《陕西年鉴》2009卷(安康部分)供稿 工作和编纂《安康年鉴》2009卷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《陕西年鉴》、《安康年鉴》是省、市政府的大型综合年刊。《陕西年鉴》、《安康年鉴》多年来在宣传陕西和安康，让外界了解认识陕西和安康发挥着重要作用。为切实做好《陕西年鉴》2009卷(安康部分)供稿和《安康年鉴》2009卷的编纂工作，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《陕西年鉴》2009卷(安康部分)供稿工作

根据陕政办函〔2009〕1号文件精神的要求，各县区政府及市直各综合部门应选派专人，认真做好供稿工作。安康市地方志办公室认真组织编纂，确保高质量按时完成《陕西年鉴》2009卷(安康部分)的供稿工作。

二、《安康年鉴》2009卷编纂工作

(一)以十七大精神为指导，全面反映安康情况

2008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下，全市人民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万众一心，同心同德，全力应对和克服地震自然灾害及国际金融危机带来的困难。全市经济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发展的态势，社会各项事业全面进步。《安康年鉴》作为文化积累的重

要载体，客观翔实地记载 2008 年度全市的情况，对今后工作具有重要的资政、借鉴和存史作用。各县区政府、市直各部门及各有关单位要按照《安康年鉴》2009 卷编写提纲和相关条目的要求，全面、系统地记载 2008 年的各项工作。在编纂工作中，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树立精品意识，突出年鉴的年度特色、地方特色和相关专业特色，全面记载和反映全市一年来经济、政治、文化、社会等各个领域发生的新变化，取得的新成就，积累的新经验，使《安康年鉴》经得起实践和历史的检验，真正成为集思想性、史料性、科学性于一体的大型综合性资料工具书。

(二) 认真落实编审责任，努力提高年鉴质量

年鉴编纂专业性强，涉及的面广量大，工作环节多，各县区、各部门负责同志要高度重视，充分认识志鉴工作对改革发展的服务功能和推动作用，把为年鉴供稿作为重要工作任务，选派具有较高政策理论水平，熟悉业务，文字综合能力强的同志承担撰稿工作。要严格依照编纂提纲、条目撰写规范与要求撰写，做到观点正确，内容翔实，数据可靠，文字精炼，体例规范。市地方志办公室作为年鉴的具体组稿和编纂单位，要进一步转变观念，创新思路，完善人员岗位和稿件编审责任制，使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，不断提高年鉴质量。为确保《安康年鉴》2009 卷按时出版，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早安排、早动手，为撰稿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时间和条件，使其高质量的完成供稿任务。各供稿单位务必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前将稿件(电子版及打印文稿)报送市地方志办公室。

(三) 读鉴用鉴，充分发挥年鉴在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

《安康年鉴》是记载和见证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一部综合性资料工具书，也是安康对外宣传的一个重要窗口。为进一步做好

读鉴用鉴工作，2009 卷的《安康年鉴》在内容编排上应突出 2008 年工作特点，在条目安排上作出一定的调整，使其更趋于科学性，突出实用性。全市各级政府、各部门领导要带头读鉴用鉴。同时，各单位要配合年鉴彩版的组稿工作，以确保《安康年鉴》的专文、专题、图片资料等形式齐备，增强可读性、存史性，要注重宣传我市的先进单位、先进集体和英模人物，并突出重点地介绍一些名优物产、知名企业和企业家风采，力求多方面多层次展示、宣传我市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新变化、新成就。充分发挥《安康年鉴》在全市经济建设、政治建设、文化建设和党的建设中的积极作用。

- 附：1、《安康年鉴》2009 卷编纂提纲
2、《安康年鉴》撰写规范
3、各单位供稿条目

二〇〇九年二月十二日

主题词：政府年鉴 供稿 编纂 通知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，省地方志办公室。

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市本级县级企事业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9 年 2 月 12 日印发

共印 100 份